中共卫东区人大常委会机关党支部

##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 （社会公开稿）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的统一安排部署，区委第二巡察组于2020年8月24日至11月6日，对我单位进行了专项巡察，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指出了我单位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有针对性地提出了改进意见和建议。为切实抓好整改工作，区人大机关党支部强化责任落实，制订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全程跟进督促，注重标本兼治，按照时间节点和要求完成了所有规定动作。根据区委巡察工作要求，现就我单位巡察整改情况向社会公开如下：

1. 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方面

**1、发挥监督职能不到位，监督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充分利用每周二机关集中学习制度，围绕主责主业开展学习培训。督导机关党员干部进一步强化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牢固树立依法监督意识。**二是**根据2020年区人大常委会修订完善《平顶山市卫东区人大常委会议事规则》、《平顶山市卫东区人大常委会述职评议办法》等常委会各项规则制度，严格规范依法监督过程，完善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前期政策学习，邀请专业代表参与监督活动、计划组织代表到先进地区考察学习，改进和创新监督方式方法。**三是**做好监督“后半篇”文章，被监督单位的整改报告要在主任会议上审核通过，注重被监督单位整改后实地察看，发挥监督实效。

**2、人大代表联络站标准化建设推进缓慢问题的整改情况：**截至目前，十二个街道人大代表联络站全部建成并投入运行，各街道建站补贴和年度代表活动经费均拨付到位，现已实现我区街道人大代表联络站全覆盖，打通了代表联系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坚持每周二人大代表值班接待选民制度，省市区三级代表均已编组进站，区领导、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带头进站工作，激发了各级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热情和活力。

**3、宣传阵地作用发挥不充分问题的整改情况：**“卫东人大”微信号作为单位对外展示平台，明确专门领导、专职人员负责宣传工作，及时发布了各类宣传信息，进一步拓展了卫东人大工作宣传渠道，自1月7日整改工作开展以来已在公众号发表13篇宣传报道。

1. **政治理论学习不够深入有效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出台了机关集中学习制度，建立健全了集体学习、专题学习和日常学习制度，落实了机关学习“第一议题”制度，建立了常态化、全覆盖学习机制。1月7日整改工作开展以来，支委会专题学习3次，党员干部集中学习研讨8次，组织专题党课1次，集中观看教育类影视1次。通过持续深入的理论学习和思想武装，进一步提升了党支部和广大党员干部政治站位，增强了党支部的政治功能和领导核心作用。**二是**机关集中学习认真落实学习签到，落实请假制度，对不能按时参加学习的党员干部及时补课。**三是**每次学习提前发放议题，机关领导干部准备发言提纲，学习会上同志们都能积极发言，增强了学习实效。

**二、关于机关建设不力，财务管理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1、日常管理较为松懈，部分制度执行不严格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纠正“四风”、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和中央、省市区委有关文件精神，深入开展了干部作风大整顿，突出整治了“懒、庸、推、慢、浮”现象，机关干部职工的思想作风和工作作风有了明显改进，干事创业、担当作为的氛围有了进一步强化。1月31日至2月3日，三名机关人员参与服务市十一届人大四次会议。2月22日至2月25日召开区十届人大七次会议，为圆满完成任务，区人大各委室工作人员于大年初四就自愿加班加点开展会议各项筹备工作，通过各委室全力配合较好的完成了会议的组织、宣传、安全保卫、信访稳定、技术保障、疫情防控等各项工作任务，确保了区人代会胜利召开。**二是**建立健全了各项工作制度，完善了机关考勤、请销假、外出报备、公车管理、收发文登记等程序，突出制度执行，强化了制度约束。**三是**机关党支部成员带头签到，明确专人负责签到，加强签到监督管理，严禁代签行为。分管机关工作的县级领导带领支部成员，开展经常性监督检查，一月一汇总一通报，对违反制度规定的责成写出检查，通报批评。

**2、**机构设置不健全，**人员配备不足问题的整改情况：根据人大请示，区委充分考虑人大实际，为人大配齐了农工委、选工委、财工委三个委室共计7名主任、副主任，现已全部到位，人大各委室增加新鲜血液，从组织上保障人大机关的活力。**

**3、财经纪律执行不规范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进一步健全完善了财务管理规章制度，切实加强了财务管理工作，严格规范了财务管理行为，逐步建立了加强财务管理的长效机制。**二是**严格按照规定流程履行报销手续，杜绝大额费用无审批无明细，严禁不属于正常业务范围的各种开支。**三是**对财务人员进行了谈话提醒，要求严守财政纪律，严把报销手续，提高自身素质。四是机关例会上强化节俭意识，努力降低经费支出，做到保障有力、合理开支、杜绝浪费。

**三、关于党组织建设和党员管理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1、“三会一课”制度未落到实处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组织支部成员和机关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章》和《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等党章党规，通过持续加强机关党组织建设，提升了政治站位，提高了思想认识，以党的建设高质量推动了人大工作高质量。**二是**加强了机关党建规范化建设，夯实基础工作，提升基本能力。建立完善了党支部工作、“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民主生活会、党员学习等工作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1月7日整改工作开展以来，召开支部委员会3次，上党课1次，召开民主生活会2次，做到了会议组织规范，学习内容全面，会议记录要素齐全，明确专人记录，确保了“三会一课”制度严格执行，真正落实到位。同时，规范会议内容，做到党务会议和政务会议分别召开，工作分别研究，内容分开记录。进一步强化了纪律要求，加强了与领导干部的沟通，确保了领导干部能够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双重组织生活。**三是**严格落实了责任分工制，安排党组会议记录由办公室主任负责记录，机关支部会议记录由支部委员负责记录，机关会议记录由办公室人员负责记录，并要求进行收集整理会议相关资料，定期归档。

**2、开展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不规范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在机关集中学习时，通过对《党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关于组织生活会有关要求的学习，提高了大家的思想认识，打牢思想基础。**二是**严格程序标准，明确组织生活会召开具体流程和要求，真刀真枪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坚决杜绝老好人思想，确保组织生活会开出“辣味”。**三是**严格开展党员民主评议活动，认真做好党员自评、互评和民主评议，完善民主评议资料，认真梳理支部评议情况，查找党支部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制定整改措施，抓好整改落实。

**3、存在缴纳党费甩零头现象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11月份收到区委第二巡察组整改建议书后，我单位对2017年1月至2020年的党费收缴情况进行了自查，按区里要求补交党费27人701元，已全部按要求缴纳到位。目前全体党员均按照要求，每月按时足额缴纳党费。**二是**严格执行《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每月底严格按标准收缴党费，不拖延，不抹零。党支部将每个党员缴纳党费的情况详细登记，及时如数上缴上级党组织。

**4、换届选举材料不严谨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支部委员会专门召开整改会议，对记录不完善、资料不齐全、换届选举中选票不规范等问题进行了研究。**二是**加强支部制度建设，规范支部换届程序，要求支委成员加强业务学习，提高工作质量，确保今后的组织生活中程序规范、内容充实。

以本次巡察整改为契机，做好巡察工作的“后半篇文章”。**一是坚持理论学习，增强规矩意识。**严格执行党员干部理论学习制度，健全完善党内组织生活制度，自觉加强党性修养，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依法监督，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和各项法律规章制度，特别是针对“三重一大”和财政资金使用等相关事项，做到坚持原则、恪守底线。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自律准则，厉行勤俭节约，保持艰苦奋斗，增强自我约束力和控制力。**二是坚持抓好党建，落实“两个责任”。**进一步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本职，不抓党建是失职，抓不好党建是不称职”的理念，强化党支部党建主业意识，把握管党治党要求，落实从严治党责任，主动担责、认真履责、扎实尽责。进一步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促进人大机关干部廉洁从政，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环境。**三是坚持持续整改，完善长效机制。**要在整改问题的同时，认真查找深层次原因，从完善体制机制、健全制度体系、创新管理方式、夯实基础工作等方面，逐步建立起堵塞漏洞、解决问题的长效机制。要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对巡察整改工作紧抓不放。**四是坚持求真务实，推动工作开展。**要把问题整改作为改进和推动人大机关工作的重要契机，注重整改成果运用。坚持以党建工作统领人大机关工作，在整改落实的基础上，以更加崭新的风貌和昂扬的斗志，求真务实，勇于担当，开拓创新，攻坚克难，不断开创人大机关工作新局面，为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地址：平顶山市卫东区建设路888号人大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5-3992719

电子邮箱：wdqrdb@126.com

中共卫东区人大机关支部委员会

2021年3月25日

（文字：董文存 审核：区委第二巡察组）